



中試
595
8

八九



明中
醫
卷

御纂醫宗金鑑卷八

訂正仲景全書傷寒論註厥陰全篇目錄

藏書

烏梅丸

當歸四逆湯

當歸四逆加吳茱萸生薑湯

白頭翁湯

御纂醫宗金鑑卷八

仲景全書傷寒論註

厥陰病脈證并治全篇



厥陰者陰盡陽生之藏與少陽為表裏者也
 故其為病陰陽錯雜寒熱混淆邪至其經從
 化各異若其人素偏於熱則邪從陽化故消
 渴氣上撞心中疼熱虺厥口爛咽痛喉痺
 癰膿便血等陽證見矣若其人素偏於寒則
 邪從陰化故手足厥冷脈微欲絕膚冷藏厥

下利除中等陰證見矣所以少陽不解傳變厥陰而病危厥陰病衰轉屬少陽為欲愈陰陽消長大伏危機茲以陰陽從化厥熱勝復之微旨詳發於篇中俾臨證者診治有要道焉

厥陰之為病消渴氣上撞心中疼熱饑而不欲食食則吐衄下之利不止

註此條總言厥陰為病之大綱也厥陰者為陰盡陽生之藏邪至其經從陰化寒從陽化熱

故其為病陰陽錯雜寒熱混淆也消渴者飲水多而小便少乃厥陰熱化而耗水也厥陰之脈起足大指循股內入陰中環陰器抵少腹貫心膈其注肺熱邪循經上逆膈中故氣上撞心中疼熱也饑而不欲食者非不食也因食則動衄而吐故雖饑而不欲食食則吐衄也夫消渴多飲饑不能食則胃中所有者但水與熱耳若更以厥陰熱氣挾衄撞疼誤認為轉屬陽明之實痛而下之則胃愈虛

必下利不止矣

集註

成無已曰邪自太陽傳至太陰則腹滿而噎乾未成渴也至少陰則口燥舌乾而渴未成消也至厥陰則成消渴者以勢甚能消水故也又張卿子云嘗見厥陰消渴數證舌盡紅赤厥冷脈微渴甚服白虎黃連等湯皆不能救蓋厥陰消渴皆寒熱錯雜之邪非純陽亢熱之證可比也

魏荔彤曰此申解厥陰傳經熱邪爲患歷舉其證以禁誤下也傷寒之邪傳入少陰爲裏中之裏及自少陰傳厥陰又爲三陰之極盡處矣陰盡處受邪無所復傳却同少陽爲升降之出路少陽無下法厥陰陰邪亦無下法下之爲誤可知矣首標消渴二字凡熱必渴而寒濕隔阻正氣亦有渴者然其渴雖欲飲水必不能多未有渴而飲飲而仍渴隨飲隨消隨渴若是者則消渴爲傳經之熱邪傳入厥陰無疑也

厥陰病渴欲飲水少少與之愈

註

厥陰病渴欲飲水者乃陽回欲和求水自滋作解之兆當少少與之以和其胃胃和汗出自可愈也若多與之則水反停漬入胃必致厥利矣

集註

張璐曰陽氣將復故欲飲水而少少與之者蓋陰邪方欲解散陽氣尚未歸復若恣飲不消反有停蓄之患矣

汪琥曰厥陰有消渴一證不言自愈者蓋熱

甚而津液消燥雖飲水不能勝其燥烈乃邪氣深入未愈之徵也而此條之渴欲飲水與之愈者蓋其熱非消渴之比乃邪氣向外欲解之機也兩者自是不同

傷寒厥而心下悸宜先治水當服茯苓甘草湯却治其厥不雨水漬入胃必作利也

按

厥而心下悸者之下當有以飲水多四字若無此四字乃陰盛之厥悸非停水之厥悸矣何以即知是水而曰宜先治水耶

計

傷寒厥而心下悸者不渴引飲乃陰盛之厥悸也若以飲水多乃停水之厥悸也故宜先治水却治其厥當與茯苓甘草湯即桂枝甘草湯加茯苓生薑也桂枝甘草補陽虛也佐生薑外散寒邪則厥可回矣君茯苓內輸水道則悸可安矣此先水後厥之治也蓋停水者必小便不利若不如是治之則所停之水漬入胃中必作利也

按

傷寒太陽篇汗出表未和小便不利此條傷

寒表未解厥而心下悸二證皆用茯苓甘草湯者蓋因二者見證雖不同而裏無熱表未和停水則同也故一用之諧和榮衛以利水一用之解表通陽以利水無不可也此證雖不曰小便不利而小便不利之意自在若小便利則水不停而厥悸屬陰寒矣豈宜發表利水耶

集註

方有執曰金匱云水停心下甚則悸者是悸為水甚而厥則寒甚也寒無象而水有形水

去則寒消而厥亦愈入胃者水能滲土也

喻昌曰太陽篇中飲水多者心下必悸故此厥而心下悸者明係飲水所致所以乘其水未漬胃先用茯苓甘草湯治水以清下利之源後迺治厥庶不致厥與利相因耳

程應旄曰寒因水停而作厥者其證以心下悸爲驗厥陰有此多因消渴得之水其本也寒其標也不先水而先厥且防水漬入胃敢下之乎

汪琥曰厥而心下悸者明係飲水多寒飲停於心下胸中之陽不能四布故見厥此非外來之寒比也故法宜先治水須與茯苓甘草湯而治厥之法卽在其中矣蓋水去則厥自除也不爾者謂不治其水則水漬下入於胃必作利也

吳人駒曰氣脈流行不循常道是爲悸逆名之曰厥但厥有痰實寒熱氣水之不同此因於水者也水氣不循故道則水之寒氣上乘

於心而為悸故治水即所以去悸而厥亦回
設或不然則水之甚者其土沮洳因為之利
矣

傷寒脈微而厥至七八日膚冷其人躁無暫安時
者此為藏厥非虵厥也虵厥者其人當吐虵今病
者靜而復時煩者此為藏寒虵上入其膈故煩須
臾復止得食而嘔又煩者虵聞食臭出其人當自
吐虵虵厥者烏梅丸主之又注久利

按此為藏寒之此字當是非字若是此字即是

藏厥與辨虵厥之義不屬

註

首條總論厥陰陽邪化熱此條詳辨厥陰陰
邪化寒以明藏厥虵厥之不同而出其治也
傷寒脈微而厥厥陰脈證也至七八日不回
手足厥冷而更通身膚冷躁無暫安之時者
此為厥陰陽虛陰盛之藏厥非陰陽錯雜之
虵厥也若虵厥者其人當吐虵令病者靜而
復時煩不似藏厥之躁無暫安時知非藏寒
之躁乃虵上膈之上也故其煩須臾復止也

得食而吐又煩者是虵聞食臭而出故又煩也
也得食虵動而嘔虵因嘔吐而出故曰其人當
自吐虵也虵厥主以烏梅丸又主久利者以此
藥性味酸苦辛溫寒熱並用能解陰陽錯雜寒
熱混淆之邪也藏厥者宜吳茱萸湯兼少陰者
宜四逆通脈附子等湯臨證者酌而用之可也

集註

方有執曰脈微而厥統言之也膚冷言不獨手足以見陽氣內陷也藏厥言非在經也

喻昌曰脈微而厥則陽氣衰微可知然未定其為藏厥虵厥也惟膚冷而躁無暫安時乃為藏厥藏厥用四逆及灸法其厥不回者死若虵厥則時厥時煩未為死候但因此而馴至胃中無陽則死矣

程知曰言厥有藏與虵之別也藏厥者腎藏之陽不行也虵厥者手足冷而吐虵胃府之陽不行也虵厥者虵動則煩而有靜時非若藏厥之躁無暫安時也此胃陽病而無關於

腎陽故厥雖同而證則異也

程應旄曰脈微而厥純陰之象徵於脈矣七八日膚冷無陽之象徵於形矣陰極則發躁無暫安時此自是少陰藏厥為不治之證厥陰中無此也至於吐衄為厥陰本證則衄厥可與陰陽不相順接者連類而明之也用烏梅丸名曰安蛔實是安胃并主久利見陰陽不相順接厥而下利之證皆可以此方括之也

林瀾曰陽煩陰躁煩輕躁重於藏厥言躁於蛔厥言煩已具安危之異矣藏厥者陽氣將脫藏氣欲絕而爭故藏厥為死証苦蛔厥者藏氣虛寒而未至於絕藏氣寒則蛔不安其宮而動藏氣虛則蛔求食而出是以其證必吐蛔

烏梅丸方

烏梅 三百枚

細辛 六兩

乾薑 十兩

黃連 十六兩

當歸 四兩

附子 六兩
去皮炮

蜀椒 四兩
出汗

桂枝 六兩

人參 六兩

黃蘗 六兩

右十味異搗篩合治之以苦酒漬烏梅一宿去核蒸之五升米下飯熟搗成泥和藥令相得內日中與蜜杵二千下丸如梧桐子大先食飲服十九日三服稍加至二十丸禁生冷滑物臭食等

集解柯琴曰六經惟厥陰為難治其本陰其標熱

其體木其用火必伏其所主而先其所因或收或散或逆或從隨所利而行之調其中氣使之和平是治厥陰之法也厥陰當兩陰交盡又名陰之絕陽宜無熱矣第其合晦朔之理陰之初盡即陽之初生所以厥陰病熱是少陽使然也火王則水虧故消渴氣上撞心心中疼熱氣有餘便是火也木盛則生風蟲為風化饑則胃中空虛虬聞食臭而出故吐虬雖饑不欲食也仲景立方皆以辛甘苦味

為君不用酸收之品而此用之者以厥陰主
 肝木耳洪範曰木曰曲直作酸內經曰木生
 酸酸入肝君烏梅之大酸是伏其所主也配
 黃連瀉心而除疼佐黃蘗滋腎以除渴先其
 所因也連蘗治厥陰陽邪則有餘不足以治
 陰邪也椒附辛薑大辛之品並舉不但治厥
 陰陰邪且肝欲散以辛散之也又加桂枝當
 歸是肝藏血求其所屬也寒熱雜用則氣味
 不和佐以人參調其中氣以苦酒漬烏梅同
 氣相求蒸之米下資其穀氣加蜜為丸少與
 而漸加之緩則治其本也虻昆蟲也生冷之
 物與濕熱之氣相成故藥亦寒熱互用且胸
 中煩而吐虻則連蘗是寒因熱用也虻得酸
 則靜得辛則伏得苦則下信為治蟲佳劑久
 利則虛調其寒熱酸以收之下利自止
 傷寒六七日脈微手足厥冷煩躁灸厥陰厥不還
 者死

註 此詳申厥陰藏厥之重證也傷寒六七日脈

微手足厥冷煩躁者是厥陰陰邪之重病也若不圖之於早為陰消陽長之計必至於陰氣寢寢而盛厥冷日深煩躁日甚雖用茱萸附子四逆等湯恐緩不及事惟當灸厥陰以通其陽如手足厥冷過時不還是陽已亡也故死

集註

方有執曰灸所以通陽陽不回故主死也

程知曰六七日為邪傳厥陰之時脈微而厥未是危證危在煩躁為微陽外露耳

程應旂曰脈微厥冷而煩躁是即前條中所引藏厥之證六七日前無是也

汪琥曰煩躁者陽虛而爭乃藏中之真陽欲脫而神氣為之浮越故作煩躁可灸太衝穴以太衝二穴為足厥陰脈之所注穴在足大指下後二寸或一寸半陷中可灸三壯

手足厥寒脈細欲絕者當歸四逆湯主之若其人內有久寒者宜當歸四逆加吳茱萸生薑湯

註此詳申厥陰藏厥之輕證也手足厥寒脈細

欲絕者厥陰陰邪寒化之脈證也然不通身
膚冷亦不躁無暫安時者則非陽虛陰盛之
比故不用薑附等輩而用當歸四逆湯和厥
陰以散寒邪調營衛以通陽氣也若其人內
有久寒者宜當歸四逆湯加吳茱萸生薑以
直走厥陰溫而散之也

集註程知曰不用薑附者以證無下利不屬純陰
也蓋脈細欲絕之人薑附亦足以劫其陰故
不惟不輕用下且亦不輕用溫也

鄭重光曰手足厥冷脈細欲絕是厥陰傷寒
之外證當歸四逆是厥陰傷寒之表藥也

當歸四逆湯方

當歸 三兩

桂枝 三兩

芍藥 三兩

細辛 三兩

通草 二兩

甘草 二兩

大棗 二十五枚

右七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

日三服

當歸四逆加吳茱萸生薑湯方

於前方內加吳茱萸半升生薑三兩

右九味以水六升清酒六升和煮取五升去滓
溫分五服一方水酒各四升

方解凡厥陰病必脈細而厥以厥陰爲三陰之盡

陰盡陽生若受邪則陰陽之氣不相順接故
脈細而厥也然相火寄居於厥陰之藏經雖
寒而藏不寒故先厥者後必發熱也故傷寒
初起見手足厥冷脈細欲絕者皆不得遽認

爲虛寒而用薑附也此方取桂枝湯君以當
歸者厥陰主肝爲血室也佐細辛味極辛能
達三陰外溫經而內溫藏通草性極通能利
關節內通竅而外通營倍加大棗卽建中加
飴用甘之法減去生薑恐辛過甚而迅散也
肝之志苦急肝之神欲散甘辛並舉則志遂
而神悅未有厥陰神志遂悅而脈細不出手
足不溫者也不須參苓之補不用薑附之峻
者厥陰厥逆與太陰少陰不同治也若其人

內有久寒非辛溫甘緩之品所能兼治則加吳茱萸生薑之辛熱更用酒煎佐細辛直通厥陰之藏迅散內外之寒是又救厥陰內外兩傷於寒之法也

病者手足厥冷言我不結胸小腹滿按之痛者此冷結在膀胱關元也

註此申上條詳出其證也經曰六日厥陰受之

厥陰循陰器絡於肝故煩滿而囊縮邪傳厥陰其人本自有熱必從陽化則煩渴少腹滿而囊縮而囊縮乃四逆散承氣湯證也若其人本自有寒必從陰化則手足厥冷少腹滿而囊縮乃當歸四逆加吳茱萸湯證也今病者手足厥冷言我不結胸是謂大腹不滿而惟小腹滿按之痛也論中有少腹滿按之痛小便自利者是血結膀胱證小便不利者是水結膀胱證手足熱小便赤澀者是熱結膀胱證此則手足冷小便數而白知是冷結膀胱證也

集成無已曰手足厥不結胸者無熱也小腹滿

按之痛下焦冷結也

程知曰陽邪結於上陰邪結於下手足厥冷小腹滿按之痛其爲陰邪下結可知此當用溫用灸關元穴名在臍下三寸爲極陰之位足三陰任脈之會膀胱所居也

程應旄曰發厥雖不結胸而小腹滿實作痛結則似乎可下然下焦之結多冷不比上焦之結多熱也况手足厥上焦不結惟結膀胱關元之處故曰冷結也

凡厥者陰陽氣不相順接便爲厥厥者手足逆冷者是也諸四逆厥者不可下之虛家亦然

註

此詳諸條致厥之由慎不可下也蓋厥雖陰經俱有然所屬者厥陰也故厥陰一病不問寒熱皆有厥若無厥則非厥陰也太陰寒微故手足溫而無厥冷少陰寒甚故有寒厥而無熱厥厥陰陰極生陽故寒厥熱厥均有之也凡厥者謂陰陽寒熱之厥也陰陽不相順接者謂陰陽之氣不相順接交通也不相順

接交通則陽自陽而為熱陰自陰而為寒即為厥病也厥者之證手足逆冷是也諸四逆厥者謂諸病四逆厥冷者也然厥病陰陽已不相順接交通慎不可下虛家見厥尤不可下故曰虛家亦然也

集註

成無已曰手之三陰三陽相接於手之十指足之三陰三陽相接於足之十指陽氣內陷不與陰相順接故手足為之厥冷也

喻昌曰厥陰證仲景總不欲下無非欲邪還於表使陰從陽解也此但舉最不可下之二端以嚴其戒

傷寒五六日不結胸腹濡脈虛復厥者不可下此亡血下之死

按

結胸二字當是大便二字不結胸腹濡脈虛復厥皆無可下之理而曰不可下何所謂耶

註

此承上條詳申不可下之義也傷寒五六日邪至厥陰之時不大便似可下也若腹濡脈虛復厥者此為亡血虛躁更不可下也下之

則蹈虛虛之戒而死矣大病汗後產婦亡血之家多有此證

集註

張璐曰傷寒五六日邪入厥陰其熱深矣今
衄虛而復厥則非熱深當下之可比以其亡
血傷津大便枯澇恐人誤認五六日熱入陽
明之燥結故有不可下之之戒蓋衄虛腹濡
知內外無熱厥則陰氣用事卽當同亡血例
治若其人陰血更虧於陽或陰中稍挾陽邪
不能勝辛熱者又屬當歸四逆證矣

傷寒病厥五日熱亦五日設六日當復厥不厥者
白愈厥終不過五日以熱五日故知自愈

許

傷寒邪傳厥陰陰陽錯雜爲病若陽交於陰
是陰中有陽則不厥冷陰交於陽是陽中有
陰則不發熱惟陰盛不交於陽陰自爲陰則
厥冷也陽亢不交於陰陽自爲陽則發熱也
蓋厥熱相勝則逆逆則病進厥熱相平則順
順則病愈今厥與熱日相等氣自平故知陰
陽和而病自愈也

集註 方有執曰厥五日熱亦五日陰陽勝復無偏也當復厥不厥陽氣勝也陽主生故自愈可知也

張璐曰此云厥終不過五日言厥之常後云厥反九日而利言厥之變蓋常則易治變則難復也

林瀾曰三陰經傷寒太陰為始則手足溫少陰則手足冷厥陰則手足厥逆然病至厥陰陰之極也反有發熱之理蓋陽極而生陰故

陽病有厥冷之證陰極而生陽故厥逆有發熱之條

傷寒熱少厥微指頭寒默默不欲食煩躁數日小便利色白者此熱除也欲得食其病為愈若厥而嘔胸脇煩滿者其後必便血

註 傷寒熱少厥微所以手足不冷而但指頭寒寒邪淺也默默陰也煩躁陽也不欲食胃不和也此厥陰陰陽錯雜之輕病即論中熱微厥亦微之證也若數日小便利其色白者此

邪熱已去也欲得食其胃已和也熱去胃和
陰陽自平所以其病為愈也若小便不利而
色赤厥不微而甚不惟默默而且煩不但不
欲食更嘔而胸脇滿此熱未除而且深也即
論中厥深熱亦深之證也熱深不除久持陰
分後必便血也所謂數日者猶曰連日也

集註

王肯堂曰設未欲食宜乾薑甘草湯嘔而胸
脇煩滿者少陽證也少陽與厥陰為表裏邪
于其府故嘔而胸脇煩滿肝主血故後必便

血

方有執曰熱少厥微邪淺也所以手足不冷
而但指頭寒默默謂無言也不欲食厥陰之
脈挾胃也煩躁則內熱故以小便辨之欲食
邪退而胃回也厥而嘔胸脇煩滿者厥陰脈
挾胃貫膈布脇肋也便血陰邪必走下竅也
林瀾曰於熱厥言指頭寒於寒厥微者言手
足寒甚者言四逆厥逆輕重淺深當細味之
汪琥曰按此條論仲景無治法郭雍云熱不

除而便血可用犀角地黄湯

傷寒一二日至四五日而厥者必發熱前熱者後必厥厥深者熱亦深厥微者熱亦微厥應下之而反發汗者必口傷爛赤

註

傷寒一二日即厥四五日仍厥不已者是陰盛陽衰之寒厥也寒厥者即藏厥也若一二日厥至四五日而熱或一二日熱至四五日而厥前厥後熱前熱後厥是陰陽互為勝復之熱厥也熱厥者即陽厥也厥深者熱亦深

厥微者熱亦微此厥乃應下之熱厥非當溫散之寒厥也若誤為寒厥而反溫散之則助其熱上攻必口傷爛赤也

成無已曰經云諸四逆者不可下之至此又云應下最宜詳審先賢認熱厥手足雖厥冷而或有溫時手足雖逆冷而手足掌心必煖戴元禮又以指甲之煖冷紅青別厥證之寒熱皆慎之至也

汪琥曰此條乃傳經邪熱陽極似陰之證傷

寒一二日至四五日而厥者言傷寒在一二日之時本發熱至四五日後而厥者乃邪傳厥陰之候也必發熱者言病人四肢及肌表雖厥而軀殼以內必發熱也前熱者後必厥乃申明一二日為前四五日為後以見熱極必發厥也陽邪深伏應須以苦寒之藥下去其熱使陰氣得伸則陰陽平四肢和順而不厥矣粗工見厥認以為寒而反用辛溫之藥辛溫皆升引熱上行必口傷爛赤以厥陰之

脈循頰裏環唇內故也

病人手足厥冷脈乍緊者邪結在胸中心下滿而煩饑不能食者病在胸中當須吐之宜瓜蒂散

註

病人手足厥冷若脈微而細是寒虛也寒虛者可溫可補今脈乍緊動是寒實也寒實者宜溫宜吐也時煩吐虵饑不能食乃病在胃中也今心中煩滿饑不能食是病在胸中也寒飲實邪壅塞胸中則胸中陽氣為邪所遏不能外達四肢是以手足厥冷胸滿而煩饑

不能食也當吐之宜瓜蒂散涌其在上之邪則滿可消而厥可回矣

集註

喻昌曰此與太陽之結胸迥殊其脈乍緊其邪亦必乍結故用瓜蒂散涌載其邪而出斯陽邪仍從陽解耳

程應旄曰手足厥冷邪氣內阻脈乍緊緊而不常往來中倏忽一見也

傷寒脈滑而厥者裏有熱白虎湯主之

註

傷寒脈微細身無熱小便清白而厥者是寒

虛厥也當溫之脈乍緊身無熱胸滿而煩厥者是寒實厥也當吐之脈實大小便閉腹滿鞭痛而厥者熱實厥也當下之今脈滑而厥滑為陽脈裏熱可知是熱厥也然內無腹滿痛不大便之證是雖有熱而裏未實不可下而可清故以白虎湯主之

集註

程應旄曰脈滑而厥乃陽實拒陰之厥白虎湯涼能清裏而辛可解表故當舍證而從脈也

林瀾曰熱厥亦有不同如傳邪入府秘結不通燥矢在內非下不可者以承氣治之之證是也若火極似水裏有大熱而大便不閉無燥糞可除者滑則裏熱已深厥則邪陷已極非以白虎滌其極熱則亢甚之陽何以清耶吳人駒曰厥因陽氣不相順接其脈當見陰象脈滑爲氣有餘是陽盛於內格陰於外內則實熱外而假寒者也白虎以清解實熱則厥自解矣辨之之法冷必不甚浮而近之則冷按之肌骨之下則反熱矣

傷寒脈促手足厥逆可灸之

註

傷寒陰證見陽脈者雖困無害無寧俟之也今傷寒脈促手足厥逆而曰可灸之者蓋以欲溫則有陽脈之疑欲清則有陰厥之碍也夫證脈無寒熱之確據設以促之一陽脈清之惟恐有誤於脈或以厥之一陰證溫之又恐有誤於證故設兩可之灸法斯通陽而不助熱回厥而不傷陰也

集註喻昌曰傷寒脈促則陽氣踟躕可知更加手足厥逆其陽必為陰所格拒而不能返故宜灸以通陽也

張璐曰手足厥逆本當用四逆湯以其脈促知為陽氣內阻而非陽虛故但用灸以通其陽不用溫經以助陽也

傷寒發熱四日厥反三日復熱四日厥少熱多者其病當愈四日至七日熱不除者必便膿血傷寒厥四日熱反三日復厥五日其病為進寒多熱少陽氣退故為進也

註傷寒邪在厥陰陽邪則發熱陰邪則厥寒陰陽錯雜互相勝復故或厥或熱也傷寒發熱四日厥亦四日是相勝也今厥反三日復熱四日是熱多厥少陽勝陰退故其病當愈也當愈不愈熱仍不止則熱鬱於陰其後必便膿血也若厥九日熱反三日則厥多熱少陰勝陽退故為病進也

集註程知曰此即厥熱往復之機知陰陽進退之

義明厥證所重在陽則厥陰之大旨昭然矣
張璐曰太陽以惡寒發熱爲病進恐其邪氣
傳裏也厥陰以厥少熱多爲病退喜其陰盡
陽復也

程應旄曰厥陰少陽一藏一府少陽在三陽
爲盡陽盡則陰生故有寒熱之往來厥陰在
三陰爲盡陰盡則陽生故有厥熱之勝復凡
遇此證不必論其來自三陽起自三陰祇論
厥與熱之多少熱多厥少知爲陽勝陽勝病

當愈厥多熱少知爲陰勝陰勝病日進熱在
後而不退則爲陽過勝過勝而陰不能復遂
有便血諸熱證厥在後而不退則爲陰過勝
過勝而陽不能復遂有亡陽諸死證所以調
停二者治法須合乎陰陽進退之機陽勝宜
下陰勝宜溫若不圖之於早坐令陰竭陽亡
其死必矣

吳人駒曰內經言人之傷於寒也則爲病熱
熱雖甚不死是傷寒以熱爲貴也然熱不及

者病太過者亦病故此二節論寒熱之多少以明不可太過與不及也

傷寒始發熱六日厥反九日而利凡厥利者當不能食今反能食者恐為除中食以索餅不發熱者知胃氣尚在必愈恐暴熱來出而復去也後三日衄之其熱續在者期之旦日夜半愈所以然者本發熱六日厥反九日復發熱三日並前六日亦為九日與厥相應故期之旦日夜半愈後三日衄之而衄數其熱不罷者此為熱氣有餘必發癰膿也

按

不發熱者之不字當是若字若是不字即是

除中何以下接恐暴熱來出而復去之文也

註

熱而不厥為陽厥而不熱為陰傷寒始發熱

六日厥亦六日至七日仍發熱而不厥者是陽來復當自愈也今厥九日較熱多三日是陰勝陽故下利也凡厥利者中必寒當不能食今反能食恐是陰邪除去胃中陽氣而為除中之病也恐者疑而未定之辭也故以索餅試之食後不發熱則為除中若發熱知胃

氣尚在則非除中可必愈也若食後雖暴發熱恐熱暫出而復去仍是除中故必俟之三日其熱續在不去與厥相應始可期之日日夜半愈也若俟之三日後雖熱不罷而亦不愈且脈猶數者此為熱氣有餘留連營衛必發癰膿也

集註

方有執曰食餉也索常也謂以素常所食之餅飼之也一說無肉曰索謂不令犯食禁也

巨日明日平旦朝而陽長之時也夜半陰盡

陽生之時也數以候熱癰膿者厥陰主血血

熱持久則壅瘀壅瘀則腐化故可必也

吳人駒曰除者去也中者中氣也乃中氣除去欲引外食以自救也

傷寒脈遲六七日而反與黃芩湯徹其熱脈遲為

寒今與黃芩湯復除其熱腹中應冷當不能食今

反能食此名除中必死

按

傷寒脈遲六七日之下當有厥而下利四字

若無此四字則非除中證矣有此四字始與

下文反與黃芩湯之義相屬

註

傷寒脈數六七日厥而下利熱厥下利也當與黃芩湯徹其熱今傷寒脈遲六七日厥而下利寒厥下利也當與理中湯溫其寒而反與黃芩湯復除其熱腹中應冷當不能食今反能食此名除中乃胃氣將絕求食以救終無補於胃也故曰必死

集註

方有執曰反者言不順於道也黃芩湯寒藥也徹亦除也應亦當也反能食者胃欲絕引

食以自救也中以胃言死謂萬物無土不生也

程知曰言脈遲為寒不宜更用寒藥以致有除中之變也中氣為陰寒革除則胃中無根之陽氣將欲盡除而求救於食故為死證

傷寒先厥後發熱而利者必自止見厥復利

註

厥逆陰也發熱陽也先厥後發熱而利必自止者是陰退而陽進也見厥復利者是陽退而陰進也熱多厥少病雖甚者亦可愈厥多

熱少病雖微者亦轉甚可知厥熱乃陰陽進退生死之機也

集註汪琥曰厥陰者陰之盡厥陰之經陽氣甚微故不論陰陽二證寒熱之邪但至其經無有不發厥者蓋厥卽爲逆起於手足今日先厥者此初起便厥厥卽下利發熱者則陽氣復而利必自止也

傷寒先厥後發熱下利必自止而反汗出咽中痛者其喉爲痺發熱無汗而利必自止若不汗必便

凡血便膿血者其喉不痺

許

此承上條而詳辨之以出其證也先厥後發熱下利必自止厥回利止其熱若退爲欲愈也若厥回利止其熱不退而反汗出者是厥陰病從陽化熱其邪上循本經之脈故咽喉痛痺也若厥回發熱無汗利不止者是厥陰邪熱因利下迫傷及脈中之血故必便膿血也便膿血者其喉不痺謂熱邪下利而不復上病咽痛也可知下利止其喉爲痺者謂熱

邪已上病咽痛卽不復病下利也

集註

喻昌曰先厥後熱下利止其病爲欲愈矣乃

反汗出咽中痛是熱邪有餘上攻咽喉而爲
痺也旣發熱雖無汗爲其陽已回所以利亦
必自止若不止則無汗明係邪不外出熱鬱
在裏必主便膿血也便膿血者其喉不痺見
熱邪在裏卽不復在表在下卽不復在上也
汪琥曰咽中痛者此熱傷上焦氣分也痺者
閉也咽中痛甚其喉必閉而不通以厥陰經
循喉嚨之後上入頰頰故也無汗利不止便
膿血者此熱傷下焦血分也熱邪注下則不
干上故曰其喉不痺

下利脈數有微熱汗出令自愈設復緊爲未解

註

厥陰下利脈數熱利也若熱微汗出知邪微
欲解下利必自止故令自愈也設脈復緊爲
表邪猶盛未能解也

集註

成無己曰下利陰病也脈數陽脈也陰病見
陽脈者生微熱汗出陽氣得通也利必自愈

諸緊為寒設復脈緊寒邪猶盛故云未解
沈明宗曰數條乃指厥而下利便膿血者或
見實大浮數微弱沉瀼弦緊洪長諸脈當分
虛實寒熱即知欲愈未愈真為察病之微旨
也

下利有微熱而渴脈弱者令自愈

註

厥陰下利有大熱而渴脈強者乃邪熱俱盛
也今下利有微熱而渴脈弱者是邪熱衰也
邪熱既衰故可令自愈也

集註

方有執曰微熱陽漸回也渴內燥未復也
弱邪退也令自愈言不須治也

程知曰下利以陽復邪微為愈微熱而渴證
已轉陽脈弱則邪氣已退故不治自愈若下
利大熱脈盛又是逆候矣

下利脈數而渴者令自愈設不差必圖膿血以有
熱故也

註

此承上條互言以詳其變也下利脈數而渴
者是內有熱也若身無熱其邪已衰亦可令

自愈也設下利脈數而渴日久不差雖無身熱必圍膿血以內熱傷陰故也

集註方有執曰脈數與上文微熱互相發明

程應旄曰脈數而渴陽勝陰矣故亦令自愈若不差則陰虛熱入經所云脈數不解而下利不止必協熱而便膿血是也

下利寸脈反浮數尺中自濇者必圍膿血

註

厥陰熱利寸脈當沉數今寸脈反浮數是熱在外而不在內也尺中自濇者是在外之熱

不解乘下利入裏傷及其陰熱與血瘀必圍膿血也

集註喻昌曰脈見浮數若是邪還於表則尺脈自

和今尺中自濇乃熱邪搏結於陰分離寸口

得陽脈究竟陰邪必走下竅而便膿血也

汪琥曰此條乃下利變膿血之候也熱利而

得數脈非反也得浮脈則為反矣此條論無

治法宜以仲景黃芩湯代之

下利脈沉弦者下重也脈大者為未止脈微弱數

者為欲自止雖發熱不死

註

此詳申上條下利圉膿血之證脈也脈沉主裏脈弦主急下重後重也下利脈沉弦故裏急後重也凡下利之證發熱脈大者是邪盛為未止也脈微弱數者是邪衰為欲自止雖發熱不死也由此可知滯下脈大身熱者必死也

集註

喻昌曰下利而脈沉弦主裏急後重成滯下之證即今所稱痢證也脈大者即沉弦中之

六脈微弱數者即沉弦中之微弱數也

下利欲飲水者以有熱故也白頭翁湯主之熱利

下重者白頭翁湯主之

註

此承上條以出其治也下利欲飲水者熱利下奪津液求水以濟乾也熱利下重者熱傷氣滯裏急後重便膿血也二者皆以白頭翁湯主之者以其大苦大寒寒能勝熱苦能燥濕也

集註

程知曰按少陰自利而渴亦有虛而引水自

救者猶當以小便之赤白脈之遲數辨之此言熱邪內結者也熱邪內結而致下重故純用苦寒以勝熱而厚腸也

白頭翁湯方

白頭翁 三兩

黃連 三兩
去鬚

黃蘗 三兩
去皮

秦皮 三兩

右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不愈更服一升

方解三陰俱有下利證自利不渴者屬太陰也自

利而渴者屬少陰也惟厥陰下利屬於寒者厥而不渴下利清穀屬於熱者消渴下利下重便膿血也此熱利下重乃火鬱濕蒸穢氣奔逼廣腸魄門重滯而難出即內經所云暴注下迫者是也君白頭翁寒而苦辛臣秦皮寒而苦澁寒能勝熱苦能燥濕辛以散火之鬱瀆以收下重之利也佐黃連清上焦之火則渴可止使黃蘗瀉下焦之熱則利自除也治厥陰熱利有二初利用此方之苦以瀉火

以苦燥之以辛散之以瀉固之是謂以寒治熱之法久利則用烏梅丸之酸以收火佐以苦寒雜以溫補是謂逆之從之隨所利而行之調其氣使之平也

傷寒下利日十餘行脈反實者死

註

傷寒下利日十餘行正氣虛也其脈當虛今反實邪氣盛也正虛邪盛故主死也

集註

成無已曰下利裏虛也脈當微弱反實者病勝藏也故死脈不應病此之謂也

鄭重光曰脈實則胃氣失和緩之狀而真藏

者脈獨見邪盛正脫矣

傷寒六七日不利便發熱而利其人汗出不止者死有陰無陽故也

註

傷寒六七日邪傳厥陰之時也厥而不利是陰邪未盛若便發熱尚在不死今六七日不利忽而下利發熱汗出不止者是陰盛於中而陽亡於外故為有陰無陽也其死可知矣

集註

方有執曰發熱而利裏陰內盛也故曰有陰

汗出不止表陽外絕也故曰無陽
程知曰言暴下利汗出爲亡陽死證也六七
日不利忽發熱而利下至於汗出不止渾是
外陽內陰真陽頃刻無存矣

汪琥曰寒中厥陰至六七日當亦厥六七日
矣不言厥者省文也厥則當利不利者陽氣
未敗猶能與邪相支吾也若至發熱卽利者
亦當止今則發熱與利驟然並至加之汗出
不止則知其熱非陽回而熱乃陽脫而熱故
兼下利而汗出不止也

張令韶曰厥陰病發熱不死發熱亦死者有
三證一在躁不得臥一在厥不止一在汗出
不止

發熱而厥七日下利者爲難治

註

此詳申上條發熱而厥之義也發熱而厥至
七日若厥回利止則可以自解矣今發熱而
厥至七日下利不止者爲難治也蓋上條有
陰無陽故主死此條陰盛而陽不復故爲難

治也

集註

方有執曰厥七日而下利陰盛而陽不復也
張璐曰厥利與熱不兩存之勢也發熱而厥
七日是熱者自熱厥利者自厥利陰陽兩造
其偏漫無相協之期故雖未見煩躁已爲難
治蓋治其熱則愈厥愈利治其厥利則愈熱
不至陰陽兩絕不止耳

下利脈沉而遲其人面少赤身有微熱下利清穀
者必鬱冒汗出而解病人必微厥所以然者其面

熱陽下虛故也

註

脈沉而遲下利清穀是裏有陰寒也若其人
面有少赤色身有微熱又屬表有陽熱也夫
內有裏陰之寒外有表陽之熱則陰得陽化
而解者有之但其未解之先病人必鬱冒汗
出而後解所以然者面戴之虛陽與下利之
虛陰兩相和順故作解也此非在下之陰格
在上之陽所以病人雖冒而厥必微必不似
不解之冒厥而甚也

集註

喻昌曰下利脈沉遲裏寒也面少赤有微熱是仍兼外邪必從汗解但戴陽之證必見微厥此中大伏危機其用法當迥異常法矣六經皆有下利之證惟少陰厥陰為難治蓋邪氣入裏利深則必致厥厥深亦必致利故下利一證經於少陰厥陰皆詳言之蓋以傷寒下利則無論少陰厥陰其治法皆可會通也

汪琥曰鬱冒者頭目之際鬱然昏冒乃陽氣能勝寒邪裏陽回而表和順故解汗出而解

是陽回裏寒散而營衛和故汗出非攻表而使之汗出也

下利清穀裏寒外熱汗出而厥者通脈四逆湯主之

註

此承上條互詳其義以出其治也下利清穀裏寒也身有微熱外熱也上條有無汗怫鬱面赤之表尙可期其冒汗而解此條汗出而厥則已露亡陽之變矣故主以通脈四逆湯救陽以勝陰也

集註方有執曰下利故曰裏寒陰不守也外熱故汗出陽不固也通脈四逆救表裏通血氣而復陰陽者也

喻昌曰上條辨證此條用藥互相發明然不但此也少陰病下利清穀面色赤者已用此法矣

吳人駒曰有協熱下利者亦完穀不化乃邪熱不殺穀其別在脈之陰陽虛實之不同

大汗出熱不去內拘急四肢疼又下利厥逆而惡

寒者四逆湯主之

註通身大汗出熱當去矣熱仍不去而無他證則為邪未盡而不解也今大汗出熱不去而更見拘急肢疼且下利厥逆而惡寒是陽亡於表寒盛於裏也故主四逆湯溫經以勝寒回陽而斂汗也

集註方有執曰大汗出陽虛而表不固也熱不去言邪不除也內拘急四肢疼者亡津液而骨氣不利也下利厥逆惡寒亡陽而陰寒內甚

也

程知曰言大汗後下利厥逆急宜回陽也大汗出而熱不去正恐真陽飛越若內拘急四肢痛更加下利厥逆惡寒則在裏純是陰寒矣

程應旄曰此證大汗出熱不去何為不在亡陽死證之列不知亡陽由於汗不止而陽亡此證內拘急四肢疼是汗已止陽未亡而惡寒故可行溫法也

大汗若大下利而厥冷者四逆湯主之

註

大汗出汗不收者桂枝加附子湯證也大下利利不止者理中加附子湯證也今大汗出又大下利不止而更見厥冷乃陽亡於外寒盛於中非桂枝理中之所能治矣當與四逆湯急回其陽以勝其陰使汗利止而厥冷還則猶可生也已上三條皆厥陰少陰同病因少陰寒甚故俱從少陰主治也

集註喻昌曰此證無外熱相錯其為陰寒易明然

既云大汗大下則陰津亦亡但此際不得不
以救陽為急陽回方可徐救其陰也

下利手足厥冷無脈者灸之不溫若脈不還反微
喘者死下利後脈絕手足厥冷晬時脈還手足溫
者生脈不遂者死

註

下利手足厥冷無脈者有陰無陽也雖用附
子四逆輩恐陽不能急回宜急灸厥陰以通
其陽若脈還手足溫者生脈不還手足不溫
反微喘者乃無氣以續之喘是陽氣上脫也

故主死

集註

方有執曰其喘必息短而聲不續乃陽氣衰
絕也

程知曰少陰下利厥逆無脈服白通湯脈暴
出者死微續者生厥陰下利厥逆脈絕用灸
法晬時脈還者生不還者死可見求陽氣者
非泛然求之於無何有之鄉也必兩腎之中
有幾微可續然後可藉溫灸為鸞膠耳

傷寒發熱下利厥逆躁不得臥者死傷寒發熱下

利至甚厥不止者死

註

傷寒發熱下利而厥反煩躁不得臥者乃寒盛於中孤陽擾亂也或發熱下利至甚厥逆不止即不煩躁亦為表陽外散裏陽內脫故均死也

集註

成無已曰傷寒發熱邪在表也下利厥逆陽氣虛也躁不臥病勝藏也故死金匱要畧云六府氣絕於外者手足寒五藏氣絕於內者下利不禁傷寒發熱為邪獨甚下利至甚厥不止為府藏氣絕故死

程知曰厥陰病但發熱即不死以發熱則邪出於表而裏證自除若外發熱而內厥逆下利不止且至煩躁不解則發熱又為陽氣外散之候而主死矣

張璐曰躁不得臥腎中陽氣越絕之象也大抵下利而手足厥冷者皆為危候以四肢為諸陽之本故也加以發熱躁不得臥不但虛陽發露而真陰亦已消盡無餘矣安得不死

乎

嘔而脈弱小便復利身有微熱見厥者難治四逆

湯主之

註厥陰嘔而脈弱大便多利今小便復利雖身

有微熱而又見厥冷是邪既上逆而下焦虛

寒不固為陰進陽退之象故為難治以四逆

湯主之者急壯其陽也陽回則可望生矣

集註方有執曰脈弱雖似邪衰而小便復利則是

裏屬虛寒也故曰見厥者難治以身之有微

熱故難治猶可以四逆湯救其陽使之復也

程鄉曰吐而厥者宜溫其下也嘔者邪氣

上逆也脈弱小便利虛寒見於下也身有微

熱當為陽邪在表然見厥逆則為陰盛於裏

而微陽有不能自存之憂也

汪琥曰按諸條厥利證皆大便利此條以嘔

為主病獨小便利而見厥前後不能關鎖用

四逆湯以附子散寒下逆氣助命門之火上

以除嘔下以止小便外以回厥逆也

乾嘔吐涎沫頭痛者吳茱萸湯主之

註

太陰有吐食而無嘔也少陰有欲吐不吐欬而嘔也厥陰之厥而嘔嘔而吐虵也今乾嘔者有聲無物之謂也吐涎沫者清涎冷沫隨嘔而出也此由厥陰之寒上干於胃也三陽有頭痛必兼身熱至於太陰少陰二經皆無頭痛惟厥陰與督脈會於巔故有頭痛而無身熱也此少陽不解傳入厥陰陰邪上逆故嘔而頭痛也以吳茱萸湯主之從厥陰本治

也

集註

程知曰此言嘔而頭痛者宜溫中而降逆也

張錫駒曰嘔者有聲有物者也吐者吐出其物也故有乾嘔而無乾吐今乾嘔吐涎沫者涎沫隨嘔而吐出也

嘔家有癰膿者不可治嘔膿盡自愈

註

心煩而嘔者內熱之嘔也渴而飲水嘔者停水之嘔也今嘔而有膿者此必內有癰膿故曰不可治但俟嘔膿盡自愈也蓋癰膿腐穢

欲去而嘔故不當治若治其嘔反逆其機熱邪內壅阻其出路使無所泄必致他變故不可治嘔膿盡則熱隨膿去而嘔自止矣

集註

汪琥曰肺胃成癰由風寒蘊於經絡邪鬱於

肺或入胃府變而為熱熱甚則氣瘀血積而為癰癰者壅也言熱毒壅聚而成膿也

鄭重光曰邪熱上逆結為內癰肺胃之癰是也

厥陰中風脈微浮為欲愈不浮為未愈

註

厥陰中風該傷寒而言也脈微厥陰脈也浮

表陽脈也厥陰之病既得陽浮之脈是其邪已還於表故為欲愈也不浮則沉沉裏陰脈也是其邪仍在於裏故為未愈也

集註

成無已曰脈浮為邪氣還表作汗之兆故云

欲愈不浮則邪氣深入正多變證故云未愈方有執曰風脈當浮以厥陰本微緩不浮故微浮則邪見還表為欲愈也

厥陰病欲解時從丑至卯上

註丑寅卯三時厥陰風木乘王之時也正氣得其王則邪自退故病解

集註方有執曰厥陰之解自寅卯而終少陽之解自寅卯而始蓋寅為陽初動陰尙強卯為天地闢陰陽分所以二經同旺其病之解由此而終始也

音切

撞

宅江切

漬

疾智切

蒂

音帝

食

與飼同

索

當作素

癰

於容切

癰

音昇

清

與團同

團

七情切

啐

祖對切

御纂醫宗金鑑卷九

訂正仲景全書傷寒論註合病併病篇目錄

葛根湯

葛根加半夏湯

黃芩湯

黃芩加半夏生薑湯

傷寒論卷九
辨合病併病証并治篇
傷寒有六經之証有六經之脈証脈井然不
雜則可直指為某經之病若兩經三經陰陽
混淆不可以一經名者或一經未罷又傳一
經二經三經同病不歸併一經者則名曰合
病或二經三經同病其後歸併一經自病者
則名曰併病論中所著合病併病雖單舉陽

御纂醫宗金鑑卷九

訂正仲景全書傷寒論註

辨合病併病証并治篇

傷寒有六經之証有六經之脈証脈井然不
雜則可直指為某經之病若兩經三經陰陽
混淆不可以一經名者或一經未罷又傳一
經二經三經同病不歸併一經者則名曰合
病或二經三經同病其後歸併一經自病者
則名曰併病論中所著合病併病雖單舉陽

經未及陰經然陽經既有合病併病則陰經亦必有之可知矣如太陽病脈反沉少陰病反發熱是少陰太陽合病也陽明病脈遲太陰病大實痛是太陰陽明合病也少陽病脈細而厥厥陰病嘔而發熱是厥陰少陽合病也是雖無合病之名而確有合病之實且三陽皆有發熱證三陰皆有下利證如發熱而下利是陰陽合病也陰陽合病若陽盛者屬陽經則下利為實熱即論中所謂太陽陽明

陽明少陽太陽少陽合病者是也陰盛者屬陰經則下利為虛寒即論中所謂少陰下利反發熱不死少陰下利清穀裏寒外熱不惡寒而面赤者是也蓋陽與陽不合於陰為三陽合病則不下利而自汗出乃白虎湯證也陰與陰不合於陽為三陰合病則不發熱而吐利厥逆乃四逆湯證也誠以人之藏府互根陰陽相合三陽既有合併之病則三陰亦有合併之病不待言矣

太陽與陽明合病者必自下利葛根湯主之太陽
與陽明合病不下利但嘔者葛根加半夏湯主之

註一經未罷又傳一經二經三經同病而不歸

併一經者謂之合病太陽與陽明合病者謂

太陽之發熱惡寒無汗與陽明之煩熱不得

眠等證同時均病表裏之氣升降失常故不

下利則上嘔也治法祇須先解太陽之表表

解而陽明之裏自和矣若利則宜葛根湯表

而升之利自可止嘔則加半夏表而降之嘔

自可除也

集註成無已曰邪氣外盛陽不主裏則裏氣不和

裏氣下而不上者但利而不嘔裏氣上逆而

不下者但嘔而不利故以葛根湯以散表邪

加半夏以下逆氣也

葛根湯方

葛根 四兩

麻黃 三兩 去節

桂枝 二兩

芍藥 二兩

甘草 二兩 炙

生薑 三兩 切

大棗

十二枚擘

右七味咬咀以水一斗先煮麻黃葛根減二升去沫內諸藥煮取三升溫服一升覆取微似汗不須歎粥餘如桂枝法將息及禁忌葛根加半夏湯方

於葛根湯內加半夏半升餘依葛根湯法

方解

是方即桂枝湯加麻黃葛根也麻黃佐桂枝發太陽榮衛之汗葛根君桂枝解陽明肌表

之邪不曰桂枝湯加麻黃葛根而以葛根入

名者其意重在陽明以嘔利多屬陽明也一陽表急非溫服覆而取汗其表未易解也或嘔或利裏已失和雖歎粥而胃亦不能輸精於皮毛故不須歎粥也

集解

柯琴曰李杲定為陽明經藥潔古云未入陽明者不可便服豈二子未讀仲景書耶要之葛根桂枝俱是解肌和裏之劑故有汗無汗下利不下利俱可用與麻黃之專於發表者不同也

汪琥曰外臺方議問曰經云下利不可發汗發汗則脹滿今此下利又發汗者何也答曰少陰病下利清穀者為裏虛若更發汗則脾虛而脹今太陽病未罷或有頭痛惡風寒等證尚在於表其脈尚帶浮便傳入陽明而有口渴身熱等證又自下利必須此方發散太陽之表以中有葛根能除陽明之邪也故諸證但發熱兼有裏而脈浮者此方最善

太陽與陽明合病喘而胸滿者不可下宜麻黃湯

註

太陽陽明合病不利不嘔者是裏氣實不受邪也若喘而胸滿是表邪盛氣壅於胸肺間也邪在高分之表非結胸也故不可下以麻黃湯發表通肺喘滿自愈矣

集註

喻昌曰兩經合病當用兩經之藥何得專用麻黃湯耶蓋太陽陽明兩邪相合邪攻其胃不嘔則利故用葛根湯今邪攻其肺所以喘而胸滿麻黃杏仁者肺氣喘逆之專藥也魏荔彤曰二經合病獨見證於胸肺之間喘

而作滿此正二經之表邪爲患不可誤認胸膈屬裏妄施攻下如大小陷胸之類也

太陽與少陽合病自下利者與黃芩湯若嘔者黃芩加半夏生薑湯主之

註

太陽與少陽合病謂太陽發熱惡寒與少陽寒熱往來等證並見也若表邪盛肢節煩疼則宜與柴胡桂枝湯兩解其表矣今裏熱盛而自下利則當與黃芩湯清之以和其裏也若嘔者更加半夏生薑是清和之中兼降法也

也

集註

程知曰言太陽少陽合病下利宜用和法也

曰太陽則尚有表證也然已見下利則入裏之熱已明故不解外而清內成無已云太陽陽明合病下利爲在表當與葛根湯陽明少陽合病下利爲在裏可與承氣湯此太陽少陽合病下利爲在半表半裏非汗下所宜故與黃芩芍藥以和解之嘔者邪上逆也故加半夏生薑以散逆氣

汪琥曰太少合病而至下利則在表之寒邪
悉入而為裏熱矣裏熱不實故與黃芩湯以
清裏熱使裏熱清而在表之邪自和矣所以
此條病不但太陽桂枝在所當禁并少陽柴
胡亦不須用也

黃芩湯方

黃芩 三兩

甘草 二兩

芍藥 二兩

大棗 十二枚

右四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

日再服夜一服

黃芩加半夏生薑湯方

於黃芩湯方內加半夏半升生薑三兩餘依黃

芩湯法

方裏熱不和故自下利用黃芩清熱甘草和中

得芍藥大棗其功倍焉熱清裏和而利可止

集柯琴云因熱不在半表故不用柴胡熱已入

半裏故主黃芩加芍藥也非微弱胃虛不須

人參若兼嘔者仍加半夏生薑可也

陽明少陽合病必下利其脈不負者爲順也負者失也互相尅賊名爲負也脈滑而數者有宿食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註

陽明屬土少陽屬木二經偏裏故合病必下利也陽明脈大少陽脈弦脈得大弦是爲本脈宜黃芩湯清熱和土兼瀉木邪利自止矣若脈單大不弦則爲土不受邪其病易愈名爲順也單弦不大則爲本來尅土其病難治名爲負也今脈不大弦而滑數則知非木土

爲害乃宿食爲病之熱利也故不用黃芩湯而以大承氣湯下之也太陽陽明合病下利表證居多故以葛根湯發之陽明少陽合病下利裏證居多故以大承氣湯攻之太陽少陽合病下利半表半裏居多故以黃芩湯和之若非合病則桂枝湯麻黃湯分主太陽之表五苓散抵當湯分主太陽之裏葛根湯主陽明之表三承氣湯主陽明之裏小柴胡湯主少陽之表大柴胡湯主少陽之裏是各有

崑司也

集註

張兼善曰凡合病皆下利各從外證以別焉

夫太陽病頭項痛腰脊強陽明病目痛鼻乾不得臥少陽病胸脇痛耳聾凡遇兩經病證齊見而下利者曰合病也然兩經但各見一二證便是不必悉具

林瀾曰此節是三證在內大承氣祇治得脈滑而數有宿食之證非並治上兩證也其脈不負者雖下利而脈未至純弦也不言治法

陶華謂嘗以小柴胡加葛根白芍治之取效如拾芥是也負者脈純弦也土敗但見鬼賊之脈不必治矣蓋雖同是陽明之合病而有入經在府之殊安可以在經之際概歸之承氣乎

太陽合病脈浮大上關上但欲眠睡目合則汗

按

浮大上之上字當是弦字始合論中三陽合病之脈若是上字則經論中從無兩寸脈主三陽病之理

註
 脈浮大弦三陽合病之脈也浮大弦皆見於
 關上知三陽之熱邪皆聚於陽明也熱聚陽
 明則當煩不得眠今但欲眠睡是熱盛神昏
 之昏睡也昏睡自然目合熱蒸則汗自出也
 若施治得宜使邪還於表而解否則未可卜
 也宜以柴胡桂枝白虎三湯酌其所當合而
 用之可也

集
 方有執曰太陽脈浮陽明脈大關上乃少陽
 之部位故曰三陽合病

魏荔彤曰診其脈浮為太陽大為陽明其長
 上於關上則弦可知矣弦又為少陽是三陽
 之經同受邪所以三陽之脈同見病如此再
 諦之於證但欲眠睡非少陰也乃陽盛神昏
 之睡也及目合則汗出是陽勝爭於陰中之
 汗出也

三陽合病腹滿身重難以轉側口不仁面垢讞語
 遺尿發汗則讞語下之則額上生汗手足逆冷若
 自汗出者白虎湯主之

註

此承上條復詳其證以明其治也三陽合病者太陽陽明少陽合而為病也必太陽之頭痛發熱陽明之惡熱不眠少陽之耳聾寒熱等證皆具也太陽主背陽明主腹少陽主側今一身盡為三陽熱邪所困故身重難以轉側也胃之竅出於口熱邪上攻故口不仁也陽明主面熱邪蒸越故面垢也熱結於裏則腹滿熱盛於胃故讞語也熱迫膀胱則遺尿熱蒸肌腠故自汗也證雖屬於三陽而熱皆聚胃中故當從陽明熱證主治也若從太陽之表發汗則津液愈竭而胃熱愈深必更增讞語若從陽明之裏下之則陰益傷而陽無依則散故額汗肢冷也要當審其未經汗下而身熱自汗出者始為陽明的證宜主以白虎湯大清胃熱急救津液以存其陰可也

集註

汪琥曰或問白虎湯何以能解三陽之熱答云病至自汗出則太少之邪總歸陽明矣安得不從陽明而專治之耶

鄭重光曰三陽合病表裏俱傷也發汗偏攻
 太陽則邪併於陽明而讖語益甚攻下偏治
 陽明則額上生汗汗出不流手足厥冷必成
 亡陽之證然則既不宜於汗下惟有白虎一
 湯兩解陽明表裏之熱若無自汗表猶未解
 尚不可用此條當與暍證參治也

二陽併病太陽初得病時發其汗汗先出不徹因
 轉屬陽明續自微汗出不惡寒若太陽證不罷者
 不可下下之為逆如此可小發汗設面色緣緣正
 赤者陽氣怫鬱在表當解之熏之若發汗不徹不
 足言陽氣怫鬱不得越當汗不汗其人躁煩不知
 痛處乍在腹中乍在四肢按之不可得其人短氣
 但坐以汗出不徹故也更發汗則愈何以知汗出
 不徹以衄濇故知也

按當解之下熏之二字當是以汗二字始與上
 下文義相屬

註一經未罷又傳一經同病而後歸併一經自
 病者名曰併病二陽者太陽陽明也太陽初

得病時發汗汗出不徹未盡之邪因而轉屬陽明若續自微微汗出不惡寒反惡熱始爲陽明可下之證若不微微汗出而惡寒者則是太陽之表猶未罷不可下也下之爲逆矣如已經發汗尚有未盡之表宜仍與麻桂各半湯或桂枝二越婢一湯小小發汗以和其表自可解也緣緣接連不已也正赤不雜他色也謂滿面接連赤色不已也此由於汗出不徹故陽氣怫鬱不得宣越所以其人煩躁

逆氣氤漚不知痛處乍在腹中乍在四肢求之而不可得也是皆邪氣壅甚於經漫無出路但坐以汗出不徹之故耳當更用大青龍湯或葛根湯發其汗則愈矣

按

面赤一證勞損額紅發於午後者骨蒸陰虛也格陽浮赤兼厥利脈微者陽虛也赤色深重潮熱便鞭裏實也赤色淺淡惡寒無汗表實也短氣脈漚內因多氣血虛若外因短氣必氣麤是汗出不徹邪氣壅促胸中不能布

息之短氣非過汗傷氣氣之不足續息之短氣也外因脈瀯必有力是汗出不徹邪氣壅滯榮衛不能流通之脈瀯非過汗傷液液少不滋脈道之脈瀯也

集註

王肯堂曰因病太陽故當汗因病陽明故當小汗先字最有次第乃仲景之樞機也下之以大小承氣汗之以麻黃等湯
程應旄曰太陽既轉屬陽明宜從陽明治矣然恐轉遞之處表邪去尚未盡裏邪乘其未

深兩邪相持而前後互見是曰併病縱使表少裏多終是帶表之陽明也太陽不應有腹痛以邪無出路意欲內攻故乍在仍不知其處

林瀾曰汗不徹者脈必瀯非再汗邪奚自去乎是知未汗則為併病已汗即為轉屬陽明未汗則為陽氣怫鬱在表已汗則為汗出不徹汗不徹者必更汗之轉屬者必下除之未汗者可小發汗怫鬱者可解之以汗邪由不

同為病自不同故施治亦不同耳

二陽併病太陽證罷但發潮熱手足繫繫汗出大便難而讖語者下之則愈宜大承氣湯

註

二陽併病太陽陽明同病也太陽證罷盡歸併於陽明所以但發潮熱手足繫繫汗出大便難而讖語也是皆陽明胃實之證故下之則愈宜大承氣湯
喻昌曰併病二條皆是太陽陽明上條初入陽明太陽之邪未徹故仍宜汗之此條已入

集註

陽明太陽證罷而盡歸併陽明故宜下之

程知曰併病者一經證多一經證少有歸併之勢也太陽證罷而歸併陽明但手足繫繫汗出是大便已鞭也與大承氣湯以下胃熱可也

太陽與少陽併病頭項強痛或眩冒時如結胸心下痞鞭者當刺大椎第一間肺俞肝俞慎不可發汗發汗則讖語脈弦五六日讖語不止當刺期門
註太陽與少陽併病故見頭項強痛或眩冒時

如結胸心下痞鞭之證而曰或曰時如者謂
 兩陽歸併未定之病狀也病狀未定不可以
 藥當刺肺俞以瀉太陽以太陽與肺通也當
 刺肝俞以瀉少陽以肝與膽合也故刺而俟
 之以待其機也苟不知此而以頭項強痛為
 太陽之邪目眩胸滿為少陽之邪發其汗兩
 陽之邪乘燥入胃則發譫語設脈長大則猶
 為順可以下之今脈不大而弦五六日譫語
 不止是土病而見木脈也名曰負負者尅賊

也慎不可下當刺期門以直瀉其肝可也

集註

方有執曰併猶合也彼此相兼合而有輕重
 多寡之不同謂之併蓋少陽間隔陽明去太
 陽遠故但兼併也

徐昌曰少陽之脈絡脇肋間併入太陽之邪
 則與結胸證似是而實非也肝與膽合刺肝
 俞所以瀉膽也膀胱不與肺合然肺主氣刺
 肺俞以通其氣斯膀胱之氣化行而邪自不
 能留矣發汗則譫語與合病木盛尅土之意

同脈弦亦即合病內少陽勝而陽明負之互
詞刺期門以瀉木邪之盛也

林淵曰夫椎即百勞穴一椎上陷中主瀉胸
中諸熱氣第一間疑即商陽在手食指內側
主胸中氣滿熱病汗不出肝俞在九椎下肺
俞在三椎下各去脊中二寸二穴並主瀉五
藏之熱期門在乳根二肋端主傷寒胸中煩
熱過經汗不出

太陽少陽併病心下鞭頸項強而眩者當刺大椎
肝俞肝俞慎勿下之

註

此承上條戒不可下之義也太陽少陽併病
心下鞭而眩者少陽也頸項强者太陽也當
刺肺俞肝俞以瀉太陽少陽之邪慎不可下
也若以心下鞭而誤下之必變逆候矣

集註

成無已曰慎勿下之攻少陽之邪太陽之邪
乘虛入裏必作結胸經曰太陽少陽併病而
反下之成結胸

程知曰上言不可汗此言不可下也不可汗

恐其讖語不可下恐其結胸也

程應旄曰此併病心下鞭居首頸項強而眩次之似尚可下不知少陽三法有禁祇可刺而慎勿下也

汪琥曰大椎一穴實合太少而齊瀉諸家註皆不明用鍼之理竟置大椎而不論大誤之極

太陽少陽併病而反下之成結胸心下鞭下利不止水漿不下其人心煩

註

此承上條而言誤下之變也太陽少陽併病不刺肺俞肝俞而反下之兩陽之邪乘虛陷裏則時如結胸竟成結胸矣心下鞭變為下利不止水漿不入矣上不入而下常出則中空無物其人心煩忙亂而變成壞證雖有前條刺法亦無所用矣

集註

程知曰此二陽併病誤下之變也太陽表邪乘虛入裏則為結胸心下鞭少陽半裏之邪乘虛入裏則為下利不止上下俱病而陽明

之居中者遂至水漿不入而心煩也

喻昌曰併病即不誤用汗下已如結胸心下

痞鞭矣况又誤下乎故比太陽一經誤下之

變殆有甚焉其人心煩似不了之語然經謂

結胸證具躁煩者死意此亦謂其人心煩者

死乎

汪琥曰太陽病在經者不可下少陽病下亦

在所當禁故以下之為反也

纂醫宗金鑑卷十

訂正仲景全書傷寒論註差後勞復食復陰陽

易病脈證併治篇目錄

枳實梔子豉湯

牡蠣澤瀉湯

竹葉石膏湯

燒裨散

御纂醫宗金鑑卷十

訂正仲景全書傷寒論註

辨差後勞復食復陰陽易病脈證并治篇

傷寒新愈起居作勞因而復病謂之勞復強

食穀食因而復病謂之食復男女交接復而

自病謂之房勞復男女交接相易為病謂之

陰陽易謂男傳不病之女女傳不病之男有

如交易也蓋因其人新差餘邪伏於藏府未

經悉解故犯之輒復也學者於臨證時審其

脈證而詳辨之則施治自無誤矣

大病差後勞復者枳實梔子鼓湯主之若有宿食者加大黃如博碁子五六枚

註大病差後謂傷寒病新差後也勞復者謂起居作勞復病非房勞復也宜枳實梔子鼓湯

主之溫覆令微似汗自愈不取其涌者以熱不在胸而在經也若因過食復病者謂之食復以有宿食也宜枳實梔子鼓湯加大黃下之

集註成無已曰勞復則熱氣浮越與枳實梔子鼓湯以解之食復則胃有宿積加大黃以下之

王肯堂曰傷寒之邪自外入勞復之邪自內發

枳實梔子鼓湯方

枳實 三枚

梔子 十四枚

鼓 一升

右三味以清漿水七升空煮取四升內枳實梔子煮取二升下鼓更煮五六沸去滓溫分

再服覆令微似汗

方解

是方也用清漿水七升空煮至四升者是欲水之熟而趨下不欲上涌作吐也下豉煮五六沸卽去滓者取其清腐之氣走表易於取汗也太陽用之以作吐勞復用之以作汗仲景用方之妙藥品雖同煎法各異故施用不同也於此可類推矣

集解

方有執曰大邪初退血氣新虛起居作勞復生餘熱乃用苦寒以發其微汗者以勞傷之

復熱與初病之實熱不同倫也方中用清漿水七升空煮至四升全是欲水之熟而趨下不至上涌作吐與太陽中篇下後身熱取吐之法不同所以覆令微似汗也

傷寒差已後更發熱小柴胡湯主之脈浮者以汗解之脈沉實者以下解之

註

此承上條詳言證脈以別其治也傷寒差已後更復發熱者雖有勞復食復之別然須分或宜和或宜汗或宜下之不同如脈浮有表

當以汗解者用枳實梔子豉湯汗之衄沉有裏者當以下解者用枳實梔子豉加大黃湯下之若無表裏證當和解之者用小柴胡湯和之對證施治斯為合法

集註

方有執曰此示病後不謹調理致復之大法衄浮有所重感者也衄沉飲食失節也

魏荔彤曰大病後不宜大汗喻註謂用枳實梔子湯以微汗是也大病後不宜大下喻註謂枳實梔子湯加大黃以微下是也然亦有

不能盡該者凡於汗下之中留心其為大病之後庶治復病而不礙於大病後也

大病差後從腰以下有水氣者牡蠣澤瀉散主之

註

傷寒病差後從腰以下腫者是有水氣也宜

牡蠣澤瀉散峻逐水氣恐緩則水盛必上犯陽部也

集註

成無已曰大病差後脾胃氣虛不能制約腎

水水溢下焦故腰以下為腫也金匱要畧云腰以下腫當利小便與牡蠣澤瀉散利小便

而散水可也

牡蠣澤瀉散方

牡蠣蒸

澤瀉

栝萋根

蜀漆

煖水洗去腥

商陸根

海藻

洗去鹹

苦葶藶

各等分熬

右七味異搗下篩為散更入日中治之白飲和服方寸七日三服小便利止後服

方解水停於內外泛作腫腰以上者當汗之小青

龍越婢是也腰以下者當利小便此方是也

以牡蠣破水之堅澤瀉利水之蓄海藻散水

之泛栝萋根消水之腫又以蜀漆苦葶藶商

陸根辛苦有毒之品直搗其巢峻逐水氣使

從大小二便而出然此方施之於形氣實者

其腫可隨愈也若病後土虛不能制水腎虛

不能行水則又當別論慎不可服也

大病差後喜唾久不了了胸上有寒當以丸藥溫

之宜理中丸

⑤

註 大病差後喜唾久不了了者胃中虛寒不能運化津液聚而成唾故唾日久無已時也宜理中丸以溫補其胃自可已也

集註 程知曰病後陽氣不足胃中虛寒不內津液故喜唾不了了前牡蠣澤瀉用散者欲其戀肺而下水也此理中用丸者欲其溫胃而收唾也

喻昌曰身中津液因胃寒凝結而成濁唾久而不清其人必消瘦索澤故不用湯藥蕩滌而用圓藥緩圖也

張璐曰傷寒差後體虛每有遺熱故禁溫補即間有素稟虛寒者祇宜理中圓調理未嘗輕用桂附也

傷寒解後虛羸少氣氣逆欲吐竹葉石膏湯主之
註 傷寒解後虛羸寒傷形也少氣熱傷氣也氣逆欲吐餘邪挾飲犯胃也故宜竹葉石膏湯益虛清熱以降逆氣也

集註 方有執曰病後虛羸少氣脾胃未強飲食難

傷寒論

卷一

訂正傷寒論註後發復食陰陽篇

六

化則痰飲易生飲停氣逆故欲吐也
程知曰傷寒解後津液不足則虛羸餘熱不
盡則傷氣與竹葉石膏湯以調胃而去虛熱
蓋前條是治病後虛寒此條是治病後虛熱
也

竹葉石膏湯方

竹葉 一把

石膏 一觔

半夏 半升

人參 二兩

甘草 二兩

粳米 半升

麥冬 一升

去心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內粳米煮
米熟湯成去米溫服一升日三服

方解

是方也即白虎湯去知母加人參麥冬半夏
竹葉也以大寒之劑易為清補之方此仲景
白虎變方也經曰形不足者溫之以氣精不
足者補之以味故用人參粳米補形氣也佐
竹葉石膏清胃熱也加麥冬生津半夏降逆
更逐痰飲甘草補中且以調和諸藥也

病人脈已解而日暮微煩以病新差人強與穀脾胃氣尚弱不能消穀故令微煩損穀則愈

註

病人脈已解謂病脈悉解也惟日西微煩者以病新差強食穀蚤胃氣尚弱不能消穀故令微煩不須藥也損穀自愈

集註

方有執曰強與穀謂強其進食也損者言當節減之也

喻昌曰註家牽引日暮為陽明之王時故以損穀為當小下不知此論差後之證非論六

經轉陽明之證也日暮即內經日西而陽氣已衰之意所以不能消穀也不可引前條宿食輕用大黃重傷脾胃也

王鶴田曰此言差後強食而為虛中之實證也病後起居坐臥俱宜聽其自然不可勉強強則非其所欲反逆其性而不安矣不特一食也

傷寒陰陽易之為病其人身體重少氣少腹裏急或引陰中拘攣熱上衝胸頭重不欲舉眼中生花

膝脛拘急者燒褌散主之

註

傷寒新愈之後男女不謹偶犯餘事發熱復病者謂之房勞復男以六味地黃湯主之女以四物湯主之隨證加減治之可也若犯餘事男病傳女女病傳男相易爲病謂之陰陽易其證身重少氣少腹急痛牽引陰中膝脛拘急或熱氣衝胸頭重不欲舉眼中生花等證皆餘毒乘虛傳易也當以燒褌散主之

集註

王肯堂曰房勞復病謂新差之後或尚未愈

而男婦相交接復病者若同陰陽易證則從陰陽易治亦有寒熱多汗頭重目眩腹中拘急百節解離經脈緩弱筋骨痿軟不能動移精髓空虛心神恍惚遷延歲月方死者宜當歸四逆湯厥者加附子寒者加吳茱萸生薑以治之按差後男女交合而病者若無陰陽易證而有表證則不可從陰陽易治當從房事後犯風寒治汗吐下法皆不可輕用卽有應汗應吐之證汗則以補中益氣湯加麻桂

微汗之厥者加炮附子吐則以補中益氣湯
加淡豆豉探吐之適可卽止總當識此爲新
病之後也

方有執曰傷寒包中風而言也易猶交易變
易之易言大病新差血氣未復強合陰陽則
二氣交感互相換易而爲病也身體重少氣
真元虧竭而困倦也少腹裏急或引陰中拘
攣者所易之氣內攻也熱上衝胸頭不欲舉
眼中生花者虛陽生熱而上蒸也膝脛拘

者脈亂而筋傷也視襠近陰處陰陽二氣之
所聚也男女易用物各歸本也

喻昌曰病傷寒之人熱毒藏於氣血中者漸
從表裏解散惟熱毒藏於骨髓之中者無繇
發泄故差後與不病之體交接男病傳不病
之女女病傳不病之男所以名爲陰陽易卽
交易之義也

燒視散方

婦人中視近隱處取燒作灰

右一味水服方寸七日三服小便即利陰頭微腫此為愈矣婦人病取男子裊燒服

方解男女裊褙濁敗之物也燒灰用者取其通散亦同氣相求之義耳服後或汗出或小便利則愈陰頭微腫者是所易之毒從陰竅而出故腫也

音切

垢 音苟 佛 音佛 鬱 音熨 變 切 脛 胡定切 裊 音昆

